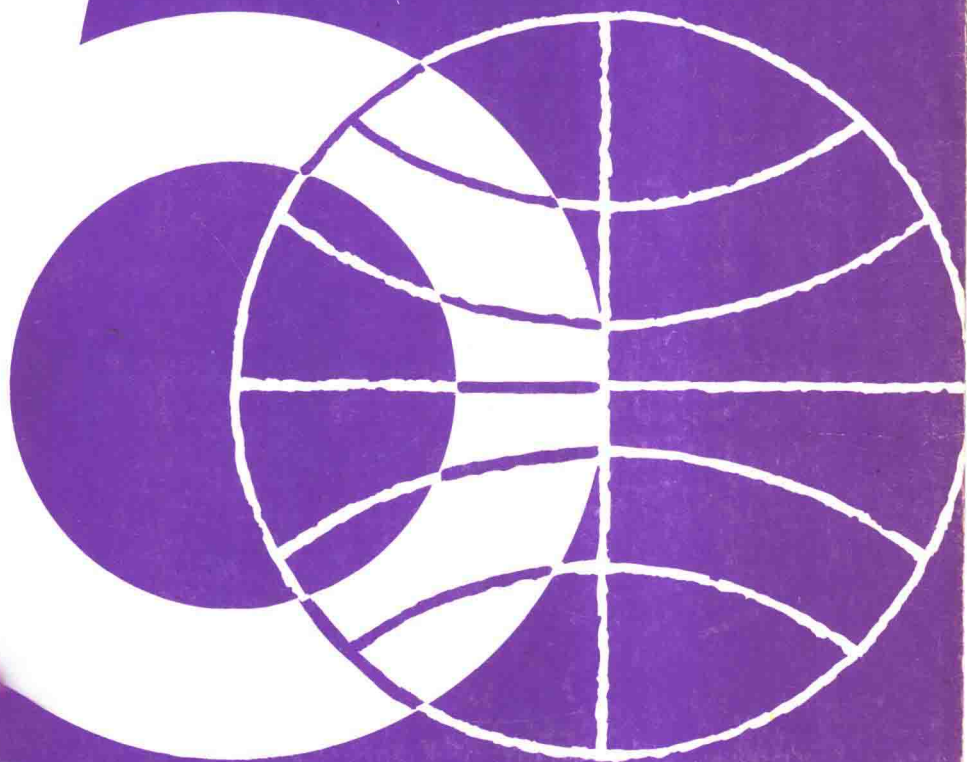


流浪作品选

方修主编



马华文学六十年集

1919—1979

馬華文學六十年集

流浪作品选

方修编

马华文学六十年集

流浪作品选

方 修编

上海书局（私人）有限公司出版

81,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63-C, Jalan Sultan, K. L. Malaysia.

东艺印务公司 承印

1980 年 2 月第 1 版，订价 S\$ ~~4.30~~ 8.77

版权所有 不准翻印

统一书号：9971—906—01—5

前 言

方修

(一)

流浪，原名刘道南，本籍湖南。早期旅居暹罗，一九三五年中开始，定居星马，为光华、星中、星洲各报撰稿甚勤。作品多为短篇小说，如「开拓」、「异族的妻」、「南京人氏」、「圈套」等。一九三七年七月初，进南洋商报工作，主持「狮声」、「今日文学」、「南洋文艺」等副刊编务；同时写了不少杂文，如「谈南洋作家」、「从高尔斯华绥说起」、「选民及其他」、「对聂耳补行一个纪念礼」等。不久，「狮声」各刊先后由楚琨接编，流浪似乎转入教育界服务，文章也渐渐少写。一九四二年初星洲沦陷后，避难苏门答腊，生活困阨，在该岛病逝，年约三十岁。

流浪的遗作，大体可以分为小说和杂文两类。较受注意的是他的小说。他定居星马之初第一篇产品「开拓」在檳城光华日报的「槓风」副刊发表后，星洲方面就有了评介文字出现，指出作者是企图通过三角恋爱的故事，来暴露一些缺乏正确认识和实践的青年男女的泛爱任情的行为。（渔光：流浪的小说创作「开拓」）

他的小说有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大部份以暹罗地方为背景，反映这个白象王国的人情风俗、民生百态。这一类题材，当

时当地的读者确是罕见的。例如「异族的妻」，写一个暹罗「蕃族」（落后民族）的少女，从未受到华族社会的封建腐朽的伦理道德的沾染，嫁给头家礼做妻子之后，生活一直过不惯，她想念着那近乎原始形态的村社中的她的老家。「家里的工作虽然苦，但是家里的生活却很自由快乐。工作后便玩，玩了后又工作。男女的界限很随便，她和她的姐夫姐姐们都是在一块儿睡的」；「她真的不懂得华人的心是这样，女子连和男子们开开玩笑都不可以」。她计划着逃回老家去。她偷了头家礼十张二百铢的钞票，准备去搭火车，不料却被发现，非但钱被起回，路费无着，而且受了一场难堪的殴辱。但虽然如此，她的「返回自然去」的心仍然禁制不了。这个野性难驯的少女，结果还是从头家礼的府上失踪了。

不过，流浪的暹罗背景的创作，一般上仍以描写教育界现象者占多数。这大概是由于作者较早时逗留暹罗期间，乃以教书为职业、特别熟悉这方面情形的缘故。诸如「圈套」，「都栢林彩票」，「南京人氏」等篇，写的就都是教育界的人物与故事。「圈套」一方面反映当时的地方经济的不景、学校财政的支绌、教育工作的艰辛；一方面揭露一些校长的寡廉鲜耻，把年轻美貌的女教员当作摇钱树，设圈套替财神爷拉皮条。「都栢林彩票」的故事虽然是发生于一间店屋内而非校舍课室，写一个商人把一张收据错认为中头奖的彩票，结果空欢喜一场，那些准备接受他的资助去升学或经商的亲人朋友更兴奋得彻夜难眠，合演了一出幸福狂想曲，其实小说中的主要人物只是那一个穷途落魄、满望出国深造的教育工作者。他在K镇教了四年书，好学、尽责，然而镇上的「菲力斯丁」们却冷酷无情地对待他。菲力斯丁们自身可以滥嫖，可以通奸，可就偏不容许他和女同事的恋爱。结果他被辞退了，连寄居在朋友的胶园内也要受到干预、驱赶，几乎走

投无路了。

「南京人氏」可以说是流浪的代表作。写一个自称是南京人的朝鲜爱国青年，流亡到暹罗，在一间华校教英文。他踏实地工作，刻苦地学习，令人肃然起敬。但因为华语讲得诘屈聱牙，发音不正，「京」念作*King*，「人」读作*Len*，加以身裁相貌，酷似东洋人，于是长期间被疑为日本派来暹罗的第五纵队。直到有一天他的爱人从美国来信，被校中同事拆开来偷看，真相才告大白。这个故事虽然讲的是教师的生活，但却突破了他同类创作的祇限于描写教育界的消极面的局限，塑造了一个积极向上的爱国者的正面形象，成为同一阶段（一九三五—一三六）的一篇不可多得的作品；当时日本军阀积极策划南进的活动所引起的局势的紧张与各界人士的高度警惕情形，也随之跃然纸上。小说只有短短的三四千字，内容却十分结实，情节曲折，人物生动，引人入胜。较后的抗战文艺运动时期，流浪虽然续有若干小说创作，如「福建的暴风」、「恭贺新禧」等，但没有一篇能够超越过它。

（二）

流浪的杂文，谈的大多是文艺或教育问题，而且有不少是属于读书随笔之类，社会性不强；然而也有它们的特点，就是有些作品，题材上或观点上相当新鲜，不是可有可无的读物。

例如「堂吉珂德与阿Q」一文，作者论述西万提斯和鲁迅笔下的两个典型人物，认为堂吉珂德的狂妄与盲动和阿Q的颓顶与卑怯，虽然同是人们嘲笑的对象，但堂吉珂德本质上却胜过阿Q万分。作者提出下列三点理由——

一，堂吉珂德是意志很坚定，始终忠实于骑士道的。他虽然错认风车为巨人，可是他立志要和风车战斗的勇气与除暴安良的决心，确值得人们同情。阿Q呢？他想「复仇」，便觉得革命是

对的；但到了走错路径，要加入革命党而不得，却又诅咒革命，预备去告密。

二，堂吉珂德是扎硬营，打硬仗的。他遇到敌人，不管敌人势众或顽强，他总是挺着武器，跃马向前，毫不畏惧。阿Q呢？他和王胡子打架，辫子被对方揪住，要拉到墙上去碰头时，他却说什么「君子动口不动手」，屈服地央求起来。

三，堂吉珂德是护卫女性的。他勇往直前去打救马车里的女士，把两个托钵僧赶走，接着又与马车的扈从恶斗，掉了一只耳朵。至于阿Q，他看到小尼姑就动手动脚，还带着无赖的口气说：「和尚动得我动不得」，极力讨好一般俗众。

流浪称堂吉珂德为一种「极端的性格」；阿Q则是「中庸型的人物」。前者只要走的是正路，自有其光明的前途。后者永远是庸庸碌碌，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做一辈子牺牲品。

作者以堂吉珂德和阿Q分别作为西班牙与中国的民族性的代表，似乎不大合乎事实。他拿这两个人物的思想行为的优劣高下来比较论述，可能也是不适当的。然而他把堂吉珂德的一些良好的、可贵的品质着重指出，认为堂吉珂德也有其值得赞扬学习的一面，不完全是般读者所嘲笑的那么一个狂夫妄人，这一点却是非常出色的、精彩的独到之见。据我所知，战前的一般马华作者以至中国的理论批评家，都是视堂吉珂德为一个纯粹的否定人物的。直到五十年代，某些地方才开始有人试将这个人物提高到正面的形象来研究。

此外，如「谈南洋作家」，记述何家槐、黑婴、斐儿、蒲风等人与南洋的关系——在南洋出生或长时期居留过，这不论在当时还是现在，都是很少人知道的。「对聂耳补行一个纪念礼」，则是聂耳在日本不幸逝世后本地报刊出现的第一篇追悼文章，也是第一篇介绍这位天才音乐家的生平经历与创作精神的资料性文

字。

(三)

关于流浪的作品，还有两点值得一提的。

其一是他除了创作小说和杂文之外，也颇能撰写长论。他写过一篇洋洋大观的「小学时事教学」，发表于「狮声」副刊的「理论园地」专栏。这个专栏的稿件，都是一些分章分节连载的长篇大论，如金丁的「抗战文学讲座」、流冰的「大众防空 防毒 讲话」等是。流浪的这一篇，一共也有十余章。本书选录的「小学时事教学的编写动机」和「时事教学的主要工具：报纸」，就是其中的两章——第一章和第七章。

其二是，他身为「狮声」编辑，又在「狮声」撰稿，但却不为「同行如敌国」的陋习所囿，文章中常常响应「晨星」方面的某些主张、呼吁，或参加「晨星」所提出的某些问题的讨论。例如「关于批评的态度」一文，最后那一段强调批评家「动气和辱骂都是恶习，并非批评的方法」的文字，说是引自星海的「文化界诸问题的私见」，虽然没有注明文章的出处，但大家都知道这是当时在「晨星」副刊连载的一篇重要长文，张天白化名写的，谈论鲁迅逝世前后上海及本地的一些文学现象。

又如「当前的两个课题」，作者参加当时的两个有关文艺问题的讨论，第一个就是「晨星」方面提出的本地文化人应否直接赴前线服务的问题，文章支持「不慌不迫，站在各自的岗位、做他应做的工作」的论点。

这样的开明的态度，在当时的两大华文报的副刊上是难得一见的。「狮声」和「晨星」，由于所属的报馆的营业竞争的关系，向来都处在一种相抗衡的地位。虽然有不少作者是两方面都投稿的，编者也不乏私谊甚笃、方向相同的，但选刊文章总是避

免有所关连或互为呼应，讨论问题也总是各说各的，不相联系。因而「晨星」有「怎样活跃马华文坛」、「文化人应否直接参加抗战」、「南洋为什么没有伟大的作品产生」等问题的讨论，「狮声」则另有「战时文学与抗战文艺」、「通俗与媚俗」、「文化人应否南来」等课题的争辩。楚河汉界，彼此自成一统。这倒不是什么门户之见或派系之分，而是传统上的「行规」的制约。流浪这种勇于打破报刊的门禁的特立独行的表现，实在是应该加以表扬的。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日稿）

目次

前言.....	方修.....	1
---------	---------	---

第一辑（小说）

异族的妻.....	3
南京人氏.....	11
圈套.....	17
都柏林彩票.....	29
给「炮手」同事.....	37
福建的暴风.....	44
恭贺新禧.....	48

第二辑（杂文）

生活的掌心.....	53
堂吉珂德与阿Q.....	55
悼鲁迅先生.....	57
蕲莞之言.....	62
谈「南洋作家」.....	64
不要让历史重演.....	66
从高尔斯华绥说起.....	68

偶忆.....	70
「选民」及其他.....	72
关于批评的态度.....	74
对聂耳补行一个纪念礼.....	77
「狮声」月终例话.....	80
当前的两个课题.....	83
劝募自由公债宣传大纲.....	86
略论「大鼓」.....	88
略谈半年来「狮声」的姿态.....	91
「小学时事教学」编写动机.....	93
时事教学的主要工具：报纸.....	97
怎样在南洋办一个好刊物.....	101
我与「狮声」久无缘.....	104

附录

「今日文学」文艺座谈会（流浪记录）.....	109
流浪的小说创作「开拓」（渔光）.....	121

第一辑

(小说)

异族的妻

(一)

头家礼，新近又讨来一箇异族的妻！

她是暹罗人，是属于暹罗民族中的「蕃族」的血统。这是一个比较「太族」——暹罗国统治民族——更形落后的民族，他们的生活，就象是土著的生活。她的名字叫格朋，今年十六岁，发育已经完全。身材短小，却很精悍，加以她那副粗黑的眉毛，青黛的眼圈，乌蓬的短发，高耸的乳峰，相配起来，特别地，显示出热带地方的女性的健美。而且，她还具有着一种常是象野猫一般的动作。

头家礼呢，他可是五十开外的人了。象弥勒佛一般的身体，满脸横肉，这还不算；就是那只残废了的左腿，走起路来，简直是一把弯弓，也实在太难看了！还有，他的瞳子，常是发出一股凶恶的光，他能够领有几个园丘的树胶，管理二三十来个强个子的青年工人，这似乎至少也是一个附带的原因。

他并不是没有过妻子，唐山的，还好好在唐山活着。就以过番来后的数目说，长头的，短头的，十几年来，他有过七八个。这些女子，大半是番婆的居多，她们有的也跟他住上一二年，有的不过半载或二三个月，就自动或被动的走开去了。是的，在这

些地方，夫妻的关系顶自由，这真是合则留，不合则去，谁也不能强迫着谁。……………

(二)

是一个阴晴的下午，格朋嫁到头家礼的胶园里来。

微风吹着浓绿的树胶叶儿，软弱的阳光，从天外爬到枝叶间，疏洒地停滞在露天的酒席上面，这儿实在是和外面的世界，隔膜得很啦！然而这里的头家，却在满意着这种境界，这象是落后民族：土著，在现代化的外力高压之下，不得不依山退却，遁迹到峻岭穷谷当中去，而尤狂喜其得着了「生活」，或是自幸其得以苟延残喘，真是无独有偶的呢！

亚打檐下，充满着呼卢喝雉的声音，可是头家们和头家们在一块儿，工人们和工人们在一块儿，这里似乎也有着一种不可逾越的界限。几只凶恶的黄狗，每当丛林中发出人声，便汪汪汪地狂吠起来，假使没有那几条铁炼子把它们一头头拴在柱子脚上，客人们实在有被噬的危险了！

一会儿，远远有妇女的呵笑，于是狗又吠起来，丛林中，接着便转出一队青衫红袖的艳影。中国婆，暹罗婆，各自有各自的服装。因此，各自有各自的风采。中国婆满身穿的都是青缎的襟衫，宽脚裤，表现着中国农村的青色的文明；暹罗婆，大奶子，横着袒露在腰巾上；曲线美的屁股儿，抽着，摆着，在颜色图案的沙笼里面；其中有一个头上加罩着一块大红纱的，就是新娘格朋，头家礼的第九位妻子。

于是喝采声嘈杂起来，电光炮响亮起来，新娘格朋，就在这些怪热闹声音中，给拥进阿打屋里去了。

完全是异国的情调，完全是不同的婚礼。没有花轿迎接新娘，红绿的嫁奁，吹打的铜鼓啦叭，以及拜堂交杯的隆重的典

礼。我们只看见头家礼，穿着一套比平时稍微整洁一点的衣服，拐着左腿儿，在亚打廊前，满脸耸动着横肉在微微地笑，和其他的头家来宾们，拱手作揖而已。

(三)

第二天，头家礼一早起来，便把格朋叫醒，说是跟他一起去学割树胶。这使格朋的心里沉重了一下。但她没有说什么，揉揉眼睛儿，望了头家礼一下，便跟他到丛林中去了。

霉湿的朝气，说清爽实不是清爽，茂密的树叶，仍萦着轻烟和露滴，早风一阵阵吹打着残败了的叶子，飘飘地落下。工人们，一个个弯着背儿，置身在树干底下，迅速地颤动着手臂，小刀儿沙沙地响着；一忽儿又迅速地跑向别一株树干底下，运用着同样的手腕，矫捷地工作；于是割过了的树干，都嵌上一条斜横的乳白线，一滴滴乳汁，滴到用铁线托着的瓦杯子里去。有的工人，还低低地哼着唐山的小曲儿，抚慰着这一颗被埋葬在阴惨的世界中的心儿！

头家礼和格朋，停止在一株胶树底下。他驾轻就熟地用小刀在树干上工作，割给格朋看，教格朋应该怎样运用手脉上的力，才不会割出「骨」来，把树干弄坏。头家礼说得一口流利的暹罗话，这使格朋听来，断没有不明白的。不过格朋这时正在忆念着她的家，她觉得这里过的是完全不同于她在家里的生活。她觉得有点不惯，尤其是精神上的打击！她的乌黑黑的眼珠，虽然也在跟着头家礼的动作转，但是她的心儿，却跟着树叶间穿进来的光，透射到天外的那一边去了。

的确，格朋所以会愿意嫁到这一角落里来，原来憧憬着这一角落里的优游的生活。做媒婆的那个老婆子明明对她说，嫁给头家做妻子，什么都不用做的。「镇日玩，你自管躺着睡着过日

子，有时你高兴，你就去帮忙他们弄弄饭，不高兴，你尽可以随时拉倒。」这样，格朋才想换换空气，一口答应了老婆子。同时，老婆子更对着她附耳低声说，华人有钱都是给老婆看管的。这使她听了更其十分兴奋。不料第一步的现实，就使她失望了。不要工作，不要工作，但现在一足踏进头家礼的门，就要给你去工作着啊！……………

「鲁迈鲁？」头家礼突然问她知道不知道，于是格朋才从幻想中给拉回到现实里来了。

远远地，地底下起了轰轰的声音；汽笛放汽声，也隐约地可以听到。这是早晨八点钟的火车。朝阳也在这个时候射进了它的金光。

头家礼，带着格朋归去。

(四)

工人中，有一个叫卜益的，体魄健壮，人也生得算俊俏，年纪比格朋要大几岁。格朋欢喜和他混，两三天的时光，彼此便打得一团热了。

「卜益，你有妻子了吗？」格朋笑嘻嘻问。

「没有，你问干么？」男的故意诘她。

「真的罗！真的没有，我介绍一个给你罢！」

「可是很爱你哩！」

「什么？嘻嘻嘻！」

「很爱你！」

「很爱我？」口张得一个小口字形，继续说：「的确，我也很爱你哩！」

「头家礼，不赶你才怪啊！」卜益说。

「赶我？赶我就赶罢！」两粒黑眼珠转着。